

平急

石狮市公安局文件

石公综〔2018〕123号

石狮市公安局关于调整“七五”普法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各室、所、队、指挥中心、驻局纪检监察组：

鉴于人事变动，从“七五”普法工作实际出发，经研究决定，我局“七五”普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现充实调整如下：

一、全市公安机关“七五”普法工作领导小组

全市公安机关“七五”普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市公安机关“七五”普法工作的统一领导、总体规划、统筹推进工作。

组 长：刘南辉 局党委书记、局长、督察长

常务副组长：杨福兴 局党委副书记、政委

副 组 长：许铭坛 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邹毅斌 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陈建煌 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庄 强 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郑平仕 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苏响应 局党委委员、机关党委书记
胡俊峰 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蔡红生 局党委委员、政工室主任
阮新平 局党委委员
刘锦添 局党委委员、指挥中心主任
陈清芳 局党委委员、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

成 员：各室、所、队、指挥中心主要领导

二、全市公安机关“七五”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挂靠指法制大队，负责全市公安机关“七五”普法工作的统筹协调、情况掌握、经验交流、督促落实等有关事宜。

主 任：宋锋宁 法制大队大队长

副主任：叶 震 法制大队副主任科员

成 员：黄华雄

各单位要在全市公安机关“七五”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，紧紧围绕“七五”普法工作的部署要求，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、“谁主管谁负责”的普法责任，将普法工作纳入本单位目标管理体系，明确责任领导和民警，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

同落实、同检查，扎实开展普法工作。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实行例会制度，定期听取工作汇报，研究部署普法工作，协调解决重大问题。各成员单位要落实工作责任，完善联动机制，增强工作合力。健全激励机制，认真开展“七五”普法依法治理中期检查和总结验收，加强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表彰工作。法制部门要充分发挥在推进普法依法治理中的统筹规划、组织协调、督促指导作用，不断总结新经验、研究新问题、开拓新思路、出台新举措，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石狮市公安局

2018年8月30日

抄送：本局领导。

石狮市公安局指挥中心

2018年8月30日印发
